



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

石家庄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到“十四五”末主城区形成半径2公里充电服务圈

河北日报记者 任学光

到“十四五”末,全市将新建公用充电桩1万个,公用充电桩累计达到1.6万个,市场推广的新能源汽车数量与充电桩总量(包括公用充电桩、自备桩等)的车桩比高于3.5:1,能够满足15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

随着新能源汽车保有量不断增加,充电慢、充电难的问题日益显现,如何破解这一瓶颈,让电动汽车车主不再为充电焦虑?

近日,石家庄市发改委等十一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到“十四五”末,全市将新建公用充电桩1万个,公用充电桩累计达到1.6万个,市场推广的新能源汽车数量与充电桩总量(包括公用充电桩、自备桩等)的车桩比高于3.5:1,能够满足15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基本建成车桩相随、充换相济、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电服务体系。

破解“安装难”
——力争50%以上居民区配建公共充电设施,形成半径2公里充电服务圈

电动汽车受青睐,越来越多的居民有了在社区充电的需求。然而在现实中,在居住社区安装充电桩并非易事。

“虽然购买了地下车位,但是物业却以后期管护为由不同意我在车位上安装充电设备,导致我的电动汽车只能四处‘打游击’充电。”省会市民袁先生说。

在石家庄,像袁先生一样,在小区遭遇充电设备“安装难”的市民不在少数。

为解决这一难题,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完善居住社区充电设施建设推进机制。到“十四五”末,主要城区基本形成半径2公里充电服务圈,力争实现50%以上的单位、园区和居民区配建公共充电设施,实现有序慢充为主、公共快充为辅、换电模式为补

充的充电服务模式。

根据意见,各县(市、区)发改部门要加强与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的统筹协调,共同推进居住社区充电设施建设与改造。供电公司负责居住社区产权分界处至电网的供电设施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并配合居民个人、充电设施运营企业进行用电报装。各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社区居委会要发挥对社区的管理职能,指导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支持充电设施建设。业主委员会和物业公司要全力支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既有居住社区充电设施建设。各县(市、区)发改、住建等部门要制定既有居住社区充电设施建设改造行动计划,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等相衔接,明确行动目标、重点任务和推进时序,细化年度工作任务和建设项目库,纳入政府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具备安装条件的居住社区要优先配建一定比例的公共充电车位,综合采用临近车位共享等模式,建立充电车位分时共享机制,缓解居民“充电难”问题。

严格落实新建居住社区配建要求。预留电缆、桥架等应建设到每个车位,并在防火分区内部设置集中表箱,满足直接表接电需要。各地规划主管部门或行政审批主管部门、建设主管部门应在新建住宅项目规划报批、竣工验收等环节依法监督。

同时,创新居住社区充电服务商业模式。鼓励充电运营企业或居住社区管理单位接受业主委托,在街道、居委会指导和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的配合下,与电网企业做好衔接,统筹考虑小区整体充电需求,开展居住社区充电设施“统建统管”,统一提供充电设施建设、运营与维护等综合服务,提高充电设施安全管理水平和绿电消费比例。

破解“充电难”
——乡镇重点区域覆盖快速充电设施,高速公路服务区快充站覆盖率100%

“我出门基本不开电动汽车,高速公

路上充电桩数量不足,遇到节假日出行高峰充电排队是常事。”省会市民曹先生坦言。

不敢上高速、不敢跑长途是很多电动汽车车主的担忧。如何缓解电动汽车车主“里程焦虑”,更好服务大众出行呢?石家庄市在实施意见中完善高速公路、乡镇充电网络的系列举措,让电动汽车车主看到了曙光。

实施意见提出,各县(市、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主管部门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加快公共道路快充站的布局和建设。加快国道、省道快充站覆盖,满足市内地区间新能源汽车通行需要,鼓励建设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积极探索商业化新模式。完善高速公路服务区相关设计标准与建设管理规范,明确高速公路快充站建设标准规范,督促高速公路服务区产权单位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高速公路快充站项目立项与验收环节管理,做好建设用地与配套电源保障工作。已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建成并运营的充电站根据新能源汽车推广实际,同步改造提升充电服务能力。

除高速公路外,乡镇充电网络也亟待完善。随着“新能源汽车下乡”等行动的推进,新能源汽车下沉市场保有量增加,但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建设仍滞后。

实施意见明确,按照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关要求,结合推进以县城为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快补齐县城、乡镇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加快实现电动汽车充电站“县县全覆盖”、充电桩“乡乡全覆盖”。加快推进乡镇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研究纳入各地综合督查考评范围。引导社会企业重点在乡镇机关、乡镇医院、商圈、车站、乡村物流基地地开展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布点建设。到2025年,各县(市、区)至少建设1个充电基础设施“示范乡镇”和1个“示范村”。

根据意见,到“十四五”末,乡镇重点区域覆盖快速充电设施,满足新能源汽车下乡需求;高速公路服务区公共快速充电设施覆盖率达到100%,实现快充为主、慢充为辅、换电模式为补充的高速公路和城际公共充电网络。

破解“互通难”
——探索建立统一的市级平台,实现充电设施数据互联互通

“目前,市场上有很多厂家的充电设施,但是不同厂家的设施间并不互通,车主往往需要注册不同的App,不但手续繁琐,而且充电设施利用率也低。”已经购买电动汽车3年的车主王旭吐糟。

推动充电设施互联互通,提高运营质量,是提升电动汽车车主充电便捷性的关键。

为此,石家庄市在实施意见中提出,各县(市、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主管部门会同相关职能部门,推进运营充电桩以及在石家庄市生产的新能源汽车数据接入省级综合服务平台。各地公安部门应在石家庄市注册的新能源车辆数据推送至平台,并每月同步更新数据。车辆生产企业、销售企业将在石家庄市生产和注册的新能源汽车运行相关数据接入平台。探索建立统一的市级平台,实现全市充电设施数据互联互通,提高充电桩利用率。

提升公共充电网络服务体验。加快推进充电运营企业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信息共享与跨平台、多渠道支付结算,提升充电便利性和用户体验。鼓励停车充电一体化等模式创新,实现停车和充电数据信息互联互通,落实充电车辆停车优惠等惠民措施。

加强充电技术创新。鼓励主要应用领域形成统一的换电标准,支持多车型换电互融互通,提升换电模式的通用性、安全性、可靠性和经济性。加大大功率充电设施推广应用,提升充电效率,推动充电各方协同升级。探索无线充电、自动无人充电等新技术应用。加快换电模式推广应用。支持利用停车场等场地建设布局换电站,支持充电运营企业与加油、加气站运营企业联合打造综合能源站,支持高速公路等交通热点区域逐步覆盖换电网络布局。进一步探索车电分离模式,探索出租、网约、公务用车、私人应用和物流运输等领域的共享换电模式,优化提升共享换电服务体验。

石家庄发布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 扩大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提取范围

自2022年10月1日起,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石家庄行政区域内自住住房的借款人,其父母可以申请作为共同还款人参与还款;职工配偶为房产共有人的,配偶父母也可以申请作为共同还款人参与还款。共同还款人最多为2人

河北日报(记者任学光)近日,石家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进一步拓展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的通知》,按照“确保资金安全、保障缴存者有其屋、支持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定位,从扩大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提取范围、持续提高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额度、降低住房公积金贷款首付比例等方面进一步拓展石家庄市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

扩大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提取范围。自2022年10月1日起,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石家庄市行政区域内自住住房的借款人,其父母可以申请作为共同还款人参与还款;职工配偶为房产共有人的,配偶父母也可以申请作为共同还款人参与还款。共同还款人最多为2人。共同还款人可以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借款人本人及配偶、共同还款人的提取金额之和不得超过当期还贷本息总额。

持续提高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额度。符合石家庄市租赁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条件的,职工及其配偶可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每人每年提取一次,提取金额不超过1.2万元。自2022年10月1日起,办理租房提取时,提供石家庄市住房租赁监管服务平台备案登记的租赁合同的,在房屋租赁合同有效期内,每人每年提取金额不超过1.5万元。实施时限暂定至2022年12月31日。

降低住房公积金贷款首付比例。缴存职工在桥西区、长安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家庭首套或第二套自住住房的,最低首付比例不得低于总房价的30%。在石家庄市其他区域,最低首付比例不得低于总房价的20%。实施时限暂定至2022年12月31日。

同时,上述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石家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和省直住房公积金中心互认互通、同城同策。

石家庄在全省率先对小学生免费托管服务进行补助 1319万元财政经费为小学生提供暑期托管服务

河北日报(记者董昌 通讯员巴辉芳)从石家庄市财政局获悉,聚焦小学放学后、家长下班前学生无人看管的社会性难题,石家庄率先在全省对小学生免费托管服务进行补助,特别是在今年暑假期间,安排1319万元财政经费为全市1.3万名小学生提供集体游戏活动、文体活动、阅读指导、综合实践、兴趣拓展等托管服务。

近年来,除投入教育建设资金以外,石家庄市财政局牢固树立“家校教育无缝对接”理念,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为民理财,自2015年至今累计安排拨付小学生免费托管专项经费近1.5亿元,在主城五区240余所小学开展课后服务,受益学生23.9万人。

在具体工作中,明确补助方式和范围,小学生课后服务经费主要用于参与课后服务教师和相关人员补助,以及补充课后服务产生的水费、电费、专用材料费等支出及部分设施设备日常维修维护费用。按照每生每学期400元标准,采取财政补助方式予以保障。按财政事权相匹配的原则,确定各级财政的分担比例,以满足课后服务需要,确保课后服务顺利可持续实施。

同时,石家庄市财政局还联合相关部门严格落实小学生课后服务政策相关要求,按照文件标准核定发放,对托管学生人数做到日登记、月统计、年汇总,彻底摸清底数,按照实际享受政策学生数量分配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不断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考核,确保资金在合规合理使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上线运行

河北日报(记者董昌 通讯员张洁)近日,在石家庄市市长安区胜北街道,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李晋辉正和同事同

飞使用手机“食安智监”系统,扫描沿街经营者食品安全公示牌上的“智慧监管二维码”,对其经营场所和操作场所进行检查评分。“有了这套智能系统,原本半小时的录入工作缩短到3分钟,并且市民也可以扫码了解商家监管信息,与我们一起进行监督。”李晋辉说。

今年以来,石家庄市市场监管局全力推进智慧监管,设计构建一个大数据中心、一个智慧监管平台、三个业务门户的“一三”智慧监管框架,通过信息整合共享和业务协同能力建设,逐步向着“平台支撑、数据慧治、系统统一、服务惠民、监管共治”的数字化能力目标迈进。

其中,在食品安全领域,上线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助力一线监管人员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提升工作效能,打通监管信息传导通路;设计食品安全协管员数字协同系统,建成后进一步强化作为网底的协管员发现食品安全问题、排查风险隐患的重要作用,扩充、校验食品安全基础数据;推进与“美团”“饿了么”等互联网平台的数据互通,吸纳消费者点评数据进入智慧监管视野,建设食品安全抽检数据应用,对各级抽检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归类并纳入大数据中心,与消费投诉举报数据、网络点评数据等进行融合,增强从事中事后监管到事前预防研判的能力。

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自7月上线以来,目前已为全市7.2万余户食品经营者进行了赋码贴码工作,全市监管工作人员通过移动端“食安智监”开展检查3139次,预计今年年底实现全覆盖。



省城夜色美

9月7日,华灯初上的石家庄主城区景色美如画。随着石家庄的快速发展和城市亮化工程的不断提升,入夜的石家庄主城区灯光璀璨、流光溢彩。

河北日报记者 耿辉摄

重点围绕“好支书培育、好支部创建、集体经济倍增”三大工程 鹿泉区探索党建引领现代乡村治理模式

河北日报(记者董昌)“垃圾清运花了1200元,包括200元铲车租赁费和1000元人工清运费。”“村里日常用工支出2100元。”近日,又到了每月“对账日”,石家庄市鹿泉区李村镇张堡村村委办公室,5名村干部人手一个账本,有人在念、有人在记,不时有人提问。

“村干部手一本账,互不猜疑心亮堂,凝心聚力谋发展,民富村美乡风正。”张堡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盖华庭告诉记者,“公心账”制度已经成为他们村党建引领乡村治理的重要举措之一。

作为石家庄市唯一一个全省党建引领乡村治理试点区,鹿泉区坚持“党建引领、六治融合、治理有效”的工作思路,探索推行以基层党建为引领、“六治融合”的乡村善治之路,加快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积极为乡

村振兴提供制度基础和重要保障。

农村要发展,难免各种利益诉求交汇、矛盾纠纷集聚,乡村治理靠什么来凝心聚力?区委、区政府始终坚持把建强基层党组织作为解决一切问题的金钥匙,重点围绕“好支书培育”“好支部创建”“集体经济倍增”三大工程,不断完善村党组织引领乡村治理的体制机制。“鹿泉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韩卫强介绍,聚焦自身建设、联系服务群众、领导基层治理等8项工作,研究制定了现代乡村治理机制,对村级党组织实行分档管理,推进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施基层党建擂台赛,选树乡村振兴“担当作为好支书”;大力推进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突出实施村集体经济增收工程。”

“集体经济有了审计监督机制,每一分钱都能用到为民服务上;定期述职评议考

核,干部作风大转变……”在盖华庭眼中,一项项务实举措夯实了基层党建,更激活了村庄的发展动力。如今,走进张堡村,以前脏乱差的村子变得干净整洁,村里还引进了河北田保姆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村集体收入由原来不足10万元增加到去年的38.49万元。

在党建引领强基固本推动乡村治理的基础上,鹿泉区积极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大力推行“六治融合”,不断提升治理水平。

宜安镇新寨村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村干部说了不算,召开“千群夜谈会”按照村民意愿干。“俺们村开展各项工作,没有局外人,没有旁观者。整齐的房屋、宽敞的街道,还有彩绘的文化墙,一样工程都是大伙儿商量着定的!”新寨村村民资金书记说。

民意“零距离”,千群“面对面”。鹿泉区创新形式探索推行“千群夜谈会”“村情恳谈